



#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 2024-第二批次申请考核制博士考核录取工作方案

## 一、考核安排

1. 考核环节名称：面试考核
2. 考核时间：5月16日 9:00 - 5月16日 17:00
3. 考核地点：中央财经大学沙河校区11号学院楼111、113、115、117教室
4. 请所有进入复试考核环节的考生5月16日上午8点30分前到达中央财经大学沙河校区11号学院楼217教室，请考生务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，以备核验。
5. 经济学院面试考核分为专业课面试、科研基础与科研潜质面试、外国语考核、导师综合评价四项内容。每位考生专业课面试、科研基础与科研潜质面试、导师综合评价考核时间总计不少于25分钟，外国语考核不少于5分钟。

专业课面试和外国语考核实行随机抽题制，每个考生只抽一个试题，不得更换题目，考官可继续以追问方式进行提问。科研基础与科研潜质面试采用问答式，由考官根据考生提供的科研材料等进行提问。导师综合评价根据考生基本信息材料进行评定。

## 二、总成绩计算公式

总成绩=基础课笔试（学校组织）\*0.4+专业课面试\*0.15+科研基础和潜质考核\*0.15+外国语考核\*0.05+博士生导师综合评价\*0.25

## 三、学院录取原则

学院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开展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录取工作，学院在考核前已将招生名额分配至博士生导师，同一专业内按博导招生名额，按照总成绩排名由高到低依次录取。

不予录取原则：

1. 总成绩低于60分者，不予录取。
2. 基础课笔试成绩未达单科分数线，不予录取。
3. 专业课面试、科研基础和潜质考核、外国语考核（面试）和博士生导师综合评价的四项成绩中，单项低于60分者，不予录取。
4. 其他不予录取情况：
  - 1) 申请人提供材料与事实不符，存在舞弊现象者，不予录取。
  - 2) 体检不合格者，不予录取。

## 四、学院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祝老师

联系电话：010-61776745

手机：17801241163

考生咨询邮箱：zhuwei429@163.com